

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起草水利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三）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利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五）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区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区级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

监督管理。

(六) 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跨镇、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

(八)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 发布全区水资源公报。

(十)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灌区骨干工程、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农村水电站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一) 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十二) 组织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承担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镇的水事纠纷。

(十三) 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并监督实施

国家、省、市有关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十四)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利工程调度工作。

(十五) 指导城镇供水、用水、排水和污水处理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镇供水、排水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供水、污水处理等生产经营单位的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城区供水、污水处理的价格、服务收费标准，指导城镇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等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工作。

(十六)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责任体系要求，依法负责水利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十七)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水利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 职能转变。区水利局应当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管，强化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生态健康。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内设9个股室：办公室、规划计划与财务审计股、水资源管理节水与政策法规股、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与行政审批股、农村水利水电与水土保持股、水旱灾害防御与监督股、供排水管理股、河湖管理股、执法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本部门决算为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4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43.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693.11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0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0.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11.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7.9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279.8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7.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0,177.2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041.57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493.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22.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371.14
总计	30	39,864.16	总计	60	39,864.1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041.57	35,741.57	0.00	0.00	0.00	0.00	30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23	9.98	0.00	0.00	0.00	0.00	233.2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3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33.2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33.25
20106	财政事务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68	8.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77	189.10	0.00	0.00	0.00	0.00	11.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42	187.74	0.00	0.00	0.00	0.00	11.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54	7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92	78.25	0.00	0.00	0.00	0.00	11.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6	3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1.44	311.12	0.00	0.00	0.00	0.00	0.32
21103	污染防治	311.44	311.12	0.00	0.00	0.00	0.00	0.32
2110302	水体	311.44	311.12	0.00	0.00	0.00	0.00	0.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24	60.00	0.00	0.00	0.00	0.00	18.2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18.2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24	0.00	0.00	0.00	0.00	0.00	18.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605.29	7,568.76	0.00	0.00	0.00	0.00	36.52
21303	水利	7,362.17	7,335.65	0.00	0.00	0.00	0.00	26.52
2130301	行政运行	636.44	627.41	0.00	0.00	0.00	0.00	9.0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4.99	2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173.44	5,158.15	0.00	0.00	0.00	0.00	15.2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3.82	51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47.84	4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03.28	103.08	0.00	0.00	0.00	0.00	0.20
2130316	农村水利	7.80	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9.15	3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5.03	83.03	0.00	0.00	0.00	0.00	2.00
2130333	信息管理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25.38	7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33.11	23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4.89	14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88.22	8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5	16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5	16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4	7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41	97.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400.00	27,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400.00	27,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400.00	27,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493.02	1,121.03	29,371.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23	1.30	241.9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33.25	0.00	233.25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3.25	0.00	233.25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8.68	0.00	8.68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68	0.00	8.6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77	184.03	16.7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42	182.68	16.7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54	72.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92	73.18	16.74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6	36.9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6	34.9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1.44	0.00	311.4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11.44	0.00	311.44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11.44	0.00	311.4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94	0.00	77.9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24	0.00	18.2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8.24	0.00	18.2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	0.00	59.7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70	0.00	59.7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279.83	733.09	8,546.7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9,036.71	733.09	8,303.62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163.88	733.09	1,430.79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4.99	0.00	24.99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173.44	0.00	5,173.44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3.82	0.00	513.82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49.16	0.00	49.16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03.28	0.00	103.28	0.00	0.00	0.00
2130316	农村水利	7.80	0.00	7.8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9.15	0.00	39.15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5.03	0.00	85.03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871.16	0.00	871.16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33.11	0.00	233.11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4.89	0.00	144.89	0.00	0.00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88.22	0.00	88.22	0.00	0.00	0.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5	167.6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5	167.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4	70.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41	97.4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177.21	0.00	20,177.21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177.21	0.00	20,177.21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177.21	0.00	20,177.2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4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98	9.9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693.1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9.10	189.1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96	34.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11.12	311.1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9.70	0.00	59.7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569.79	7,336.67	233.1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7.65	167.6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177.21	0.00	20,177.21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41.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519.50	8,049.48	20,470.0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68.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690.80	10.56	8,680.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5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457.14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210.29	总计	64	37,210.29	8,060.03	29,150.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49.48	978.26	7,071.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8	1.30	8.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0	1.3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0	1.3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8.68	0.00	8.6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68	0.00	8.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10	184.03	5.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74	182.68	5.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54	72.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5	73.18	5.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6	36.96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	1.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6	34.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6	34.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6	34.9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1.12	0.00	311.12
21103	污染防治	311.12	0.00	311.12
2110302	水体	311.12	0.00	311.12
213	农林水支出	7,336.67	590.32	6,746.35
21303	水利	7,336.67	590.32	6,746.35
2130301	行政运行	627.11	590.32	36.79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4.99	0.00	24.9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158.15	0.00	5,158.1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3.82	0.00	513.82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49.16	0.00	49.16
2130314	防汛	103.08	0.00	103.08
2130316	农村水利	7.80	0.00	7.8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39.15	0.00	39.15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3.03	0.00	83.03
2130333	信息管理	5.00	0.00	5.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725.38	0.00	725.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65	167.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65	167.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24	70.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7.41	97.4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5.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9
30101	基本工资	144.71	30201	办公费	9.25
30102	津贴补贴	303.4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8.0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06	30206	电费	11.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48	30207	邮电费	0.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4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2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3
30302	退休费	72.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8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9.46	公用经费合计		58.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7.14	27,693.11	20,470.02	0.00	20,470.02	8,68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0.00	59.70	0.00	59.70	0.3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00	59.70	0.00	59.70	0.3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0.00	59.70	0.00	59.70	0.3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233.11	233.11	0.00	233.11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233.11	233.11	0.00	233.11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0.00	144.89	144.89	0.00	144.89	0.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88.22	88.22	0.00	88.22	0.00
229	其他支出	1,457.14	27,400.00	20,177.21	0.00	20,177.21	8,679.9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7.14	27,400.00	20,177.21	0.00	20,177.21	8,679.9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7.14	27,400.00	20,177.21	0.00	20,177.21	8,679.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50	0.00	38.00	18.00	20.00	1.50	28.79	0.00	28.60	17.58	11.02	0.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39,864.1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041.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48.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06.98万元，增长6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清远市清新区五结合泄洪闸重建工程、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枢纽除险加固工程和清远市清新区清西运河水闸重建工程的国债资金收入，二是减少清财农〔2021〕83号资金、清财农〔2022〕99号资金收入，三是减少财政暂付列支资金收入，四是减少年初预算水利维护资金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693.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2.44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中央水库移民资金收入，二是增加重点前期工作经费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等经费收入，三是增加清远市清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和清远市清新区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末端管网完善工程等债券资金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00.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98.45万元，下降9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清新区漫水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清新区非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收入，二是增加太平自来水厂工程和滨江自来水厂工程资金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39,864.1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493.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21.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4.64万元，增长4.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对应的人员经费工资和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单位补缴部分等增加。
2. 项目支出29,371.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28.13万元，下降1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清远市清新区太平自来水厂工程、清远市清新区迳口自来水厂工程和清远市清新区滨江自来水厂工程债券资金支出，二是减少清新区漫水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和清新区非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资金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5,741.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48.45万

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06.98万元，增长6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清远市清新区五结合泄洪闸重建工程、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枢纽除险加固工程和清远市清新区清西运河水闸重建工程的国债资金收入，二是减少清财农〔2021〕83号资金和清财农〔2022〕99号资金收入，三是减少财政暂付列支资金收入，四是减少少年初预算水利维护资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693.1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2.44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中央水库移民资金收入，二是增加重点前期工作经费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等经费收入，三是增加清远市清新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项目和清远市清新区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末端管网完善工程等债券资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8,51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49.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227.82万元，增长34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清远市清新区五结合泄洪闸重建工程、清远市清新区迳口水利枢纽除险加固工程和清远市清新区清西运河水闸重建工程的国债资金支出，二是新增清财农〔2021〕83号、清财农〔2022〕99号、清财农〔2022〕91号和清财农〔2022〕97号等上级专项资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470.0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0,470.0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新增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清新区告星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和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

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等债券资金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8.7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5万元的72.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54万元，增长13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6万元，完成预算38万元的75.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02万元，增长147.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58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97.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02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55.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6万元，下降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13.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9万元，下降71.1%。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购置一辆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6万元，占99.3%；公务接待费支出0.2万元，占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5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0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水利工程监督、防洪防汛检查及水利联合执法工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工作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21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单位等公务来访、检查、督查等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7万元，下降2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减少日常办公用品购置，减少印刷品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0.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2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6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57.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0. 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7. 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行政执法工作；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4个，共涉及资金773. 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 9%；组织对2024年度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清远市清新区告星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和清远市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9,518. 32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5. 3%；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0%。

我单位没有开展部门评价。

我单位没有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没有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我单位开展了“水利维护资金项目”、“（2021-2025年）清远市清新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费用项目”、“清远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原有小水电站村级补助资金项目”、

“飞水排涝（新）站和大湾岗排涝（新）站运行费用项目”、“清新区山塘镇胜利经济联合社泵站和花岗经济联合社泵站运行管理费用项目”、“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项目”、“水政执法经费项目”、“清新区河长制办公室2024年工作经费项目”、“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项目”、“清新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经费项目”、“2024年度清新区城区排水管网清疏维护工作项目”、“清新区水利局管理泵站用电费项目”、“清新区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工程现场监管费用项目”、“清新区水利局2024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项目”、“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清远市清新区告星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项目”和“清远市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共17个项目绩效自评。

水利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2.81万元，执行数为132.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水利维护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全区水利设施陈旧进行日常维护、应急抢修等，保证水利设施正常运行，顺利的开展防汛防洪等各项水利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2021-2025年）清远市清新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1-2025年）清远市清新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费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测算出2021-2025年度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并形成报告成果，达到国家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三条红线”控制的主要指标，提高灌溉质量、灌溉技术水平和灌溉用水管理能

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远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原有小水电站村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8万元，执行数为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远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原有小水电站村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计划落实已征收的建星、龙湾两个小水电站村级补助资金7.8万元，确保电站的正常运行，保障有充足的电源，解决龙湾、秦皇两个村委会用电问题和村民关于征地的各种矛盾纠纷，保障当地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飞水排涝（新）站和大湾岗排涝（新）站运行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飞水排涝（新）站和大湾岗排涝（新）站运行费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计划落实飞水排涝（新）站和大湾岗排涝（新）站运行费用、排涝站日常管护与设备设施维修支出，保障塔脚、飞水、滘星、万寿、五星、等区域的农田排涝，保证汛期当地农田在机组设计排涝量范围不受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山塘镇胜利经济联合社泵站和花岗经济联合社泵站运行管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新区山塘镇胜利经济联合社泵站和花岗经济联合社泵站运行管理费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落实泵站运行管理费用，发挥资金效益，按计划完成机电设备、辅助设备、泵站建筑物和机组更新改造等泵站工程基本维修养护，保障两个排涝泵站正常运行，解决当地积水和降水农田受浸的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

是无。

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99万元，执行数为0.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期间，购买宣传用品，开展线上、线下群众性科普活动，突出每年活动主题，引导群众自觉投身到珍惜水、节约水、爱护水的行动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水政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水政执法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水法规宣传，强化日常巡查力度，确保及时发现水事违法行为，全力摸排水利工程建设、河道采砂、水资源保护、垄断农村资源等领域涉黑涉恶线索，通过联合执法，形成合力，多措并举，严厉打击违法采、运河砂行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河长制办公室2024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新区河长制办公室2024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计划完成河长制工作，常态化开展主题团日队日活动和实践教育活动，进一步做好河长制及河湖管护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引导公众成为护河宣传员、保洁员、监督员，营造“全民参与、人人护河”“依法管水、依法治水”的良好社会氛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水旱灾害防御工

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证我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新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2024年清新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抽样检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2024年度清新区城区排水管网清疏维护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1万元，执行数为1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度清新区城区排水管网清疏维护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清新区城区市政排水管网开展清疏维护工作，及时更换修复市政排水设施设备，保障本年度城区市政排污管网正常运行，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全面提升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和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水利局管理泵站用电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5.41万元，执行数为215.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新区水利局管理泵站用电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区水利局9个管理泵站用电核查、电费缴交及监管工作，保障管理泵站正常运行，保证内涝排涝及防汛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工程现场监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84万元，执行数为37.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新区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工程现场监管费用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对本区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工程现场工作进行监管，通过采用技术监控手段弥补人员不足的问题，加强河道采砂和河道清淤工程现场监管力度，更好推进河道采砂工作和多宗河道清淤防洪治理工程的开展，有效避免造成河砂资源流失、避免堆放环节影响河道防洪安全和避免破坏水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水利局2024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58万元，执行数为17.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清新区水利局2024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购置一辆应急保障用车，满足我局应急防汛、工作巡查及下沉一线需要，为开展职能工作提供设备支持，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00万元，执行数为10,025.49万元，完成预算的66.8%。清新区水利项目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落实了“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发展的总基调，是水利综合治理工程逐渐由功能性为主向生态性为主转变，实现水资源的生态化、景观化、人文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水利工程储备项目不足，导致部分工程项目前期工作较为滞后，推进水利工作出现被动局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支出的绩效管理机制，在项目资金管理上，做好绩效跟踪与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在保障资金安全，规范性的同时，注意抓好预算支出进度，特别是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和前期准备工作，加快项目的实施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清远市清新区告星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900万元，执行数为7,705.5万元，完成预算的97.5%。清远市清新区告星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全区水利设施陈旧进行日常维护、应急抢修等，保证水利设施正常运行，顺利的开展防汛防洪等各项水利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清远市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执行数为1,787.33万元，完成预算的89.3%。清远市清新区乡镇市政排水管网新建、维修及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加强我区污水收集率，提高我区水环境保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